

河南焦作市区黄河 110 千伏输变电工程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报备回执

编号：焦水保验收回执〔2026〕1 号

报备申请单位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焦作供电公司	申请文号	无
公示网站及 网址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http://www.ha.sgcc.com.cn/html/main/col2764/2026-01/23/20260123170126838872201_1.html		
公示起止时间	2026 年 1 月 23 日至 2026 年 2 月 26 日		
参加验收组的 省级水土保持 方案专家库专 家	杜娟、王广周		
水行政主管部 门意见	报备材料符合格式要求，接受报备。 接受单位： （盖章） 2026 年 3 月 3 日		
联系人及电话	邱志超 李明花	电话 0391-3558001 电话 0391-3568405	

备注：《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办法》第十九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从已报备的生产建设项目中选取水土保持监测评价为“红”色的，以及根据跟踪检查和验收报备材料核查的情况发现可能存在较严重水土保持问题的，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情况核查。第二十条规定，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在出具报备回执 12 个月内开展核查。